

目 录

一、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第 1—2 页

二、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第 3—5 页

关于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 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6〕7805号

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泛亚微透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泛亚微透公司为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二、管理层的责任

泛亚微透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上证发〔2025〕69号）的要求编制《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泛亚微透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

说明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泛亚微透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上证发〔2025〕69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泛亚微透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实际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一日

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上证发〔2025〕69号）的规定，将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具体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82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竞价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8,608,958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78.00元，共计募集资金671,498,724.00元，坐扣承销费4,800,000.00元，保荐费5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666,198,724.00元，已由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2月5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审计验资费、律师费、评估费等发行费用1,466,981.11元、预付的保荐费471,698.11元以及加回坐扣承销保荐费的进项税300,000.00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664,560,044.78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6〕57号）。

二、发行申请文件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建设投资	铺底流动资金	项目备案或核准文号
露点控制器（CMD）产品智能制造技改扩产项目	21,288.15	11,935.40	16,542.44	4,745.71	《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武行审技备〔2025〕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建设投资	铺底流动资金	项目备案或核准文号
					51号)
低介电损耗 FCCL 挠性覆铜板项目	26,018.11	21,574.55	22,727.78	3,290.33	《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武行审备(2025)1608号)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429.18	15,440.93	20,429.18		《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武行审备(2025)1609号)
补充流动资金	18,199.00	18,199.00			
合计	85,934.44	67,149.88	59,699.40	8,036.04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2026年2月5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7,724,688.05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占总投资的比例(%)
		建设投资	铺底流动资金	合计	
露点控制器(CMD)产品智能制造技改扩产项目	21,288.15	772.47		772.47	3.63
合计	21,288.15	772.47		772.47	3.63

四、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截至2026年2月5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1,527,547.15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发行费用总额(不含税)	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不含税)
承销及保荐费用	5,471,698.11	471,698.11
审计及验资费用	1,000,000.00	720,000.00
律师费用	283,018.86	188,679.24
评估费	56,603.77	56,603.77
信息披露费用	127,358.48	90,566.03

项 目	发行费用总额（不含税）	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 发行费用金额（不含税）
合 计	6,938,679.22	1,527,547.15

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一日

